

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 
关于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 
股票分类转让方式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国瑞”）作为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讯方舟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现就华讯方舟股票分类转让方式变更做出以下提示：

鉴于华讯方舟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，根据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》第七条，公司的股票转让方式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由“周转让一次”变更为“周转让三次”，股票简称由“R 华讯 1”变更为“华讯 3”，股票代码保持不变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

2024 年 9 月 3 日